

等部门都积极支持、配合控购工作。社会集团单位经过宣传、解释逐步增强了控购意识,违纪现象正在逐步减少。

2. 控购管理机构有了很大的加强,人员配备逐步充实。省一级控办一般都配备了7至10人,地一级控办一般都配备了4至7人,许多县也单设了控购机构,没有单设机构的也配备了专人。从上而下建立了一套管理体系,从组织上保证了控购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3. 规章制度和业务建设正在逐步完善和加强。如通过对生产与非生产界限的划分与调整,进一步明确了控购工作的范围;控购指标管理不断改进;专控商品的申报和审批已步入正规;社会集团购买力支出会计核算正进行试点;不少地区控购管理机构开始建立微机储存和统计分析系统;控购立法工作正在积极准备,等等。

记者:徐主任,上面您回顾了我国控购工作三十多年的历史,对这三十多年,您有何评价?

徐树勋:我上面的回顾可能不够完整和准确,如何来评价这三十多年的工作,我不敢当。但我认为,从我国三十多年控购工作的实践,至少可以得出三点结论:第一,在我国对社会集团消费进行控制,决不是单纯的行政意志,也不是可有可无的,而是我国国情的客观必然要求;第二,我国控购工作经历了一个从无到有逐步发展的过程,这中间虽有曲折,但总的来说是在不断加强、不断前进的;第三,三十多年来控购工作有过失误,特别是控购管理工作还不能完全适应客观要求,但在各个时期,控购工作都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,成绩是应该充分肯定的。



中国农业开发信托投资公司 更名为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

1991年12月16日,财政部中国农业开发信托投资公司举行新闻发布会宣布,中国农业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更名为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,新名称从1992年1月1日开始启用。

中国农业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、中国人民银行批准,于1988年4月成立的全民所有制金融企业。公司成立以来,随着财政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国民经济的发展,业务不断扩大,不仅支持农业项目,也扶持工业、科技项目,还经营证券、外汇业务,实际上已成为综合性多功能公司。为了更好地开拓业务,促进国民经济持续、稳定、协调发展,报经财政部、中国人民银行批准,1991年10月11日更名为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。

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实行自主经营、独立核算、自负盈亏、照章纳税,是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。公司的宗旨是,根据国家有关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,以支持政府鼓励的开发性、示范性、服务性、关键性的生产经营项目为重点,为促进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提供服务。公司经营下列金融业务:(一)人民币业务:1. 委托存款;2. 信托存款;3. 委托贷款、投资;4. 信托贷款、投资;5. 专项贷款、投资;6. 世界银行等组织贷款转贷及项目管理;7. 担保、见证;8. 代理资产保管与处理、代理收付;9. 票据承兑、贴现和抵押;10. 经济咨询;11.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它业务;12. 兼营融资租赁;13. 兼营有价证券发行与转让。(二)外汇业务:1. 境内、外外汇信托存款;2. 境内、外外汇信托放款;3. 境内、外外汇信托投资;4. 境内、外外汇借款;5. 以自有外汇资金进行外汇投资;6. 转贷世界银行贷款,及境内外汇贷款;7. 国际融资租赁;8. 买卖和代理买卖外币有价证券;9. 外汇担保、见证;10. 征信调查、咨询服务。

(何杰平)